**新北区奔牛初级中学优秀班主任、优秀集体评选条件**

**2024.6**

**一、优秀班主任**

**校级：**

（1）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热爱班主任工作，有较强的责任心和进取心，坚持教书育人，为人师表。

（2）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3）热爱学生、尊重学生，关心全体学生，作风民主，讲究工作方法，深受学生尊敬。

（4）认真学习班主任工作和班集体建设理论，有一定的理论素养。撰写的德育论文在区级以上（含区级）教育行政部门（或报刊杂志）获奖的（或公开发表），同等条件优先考虑。

（5）注意调查研究，及时掌握学生情况，能与各学科教师密切配合联系，经常家访，主动与家长、社会加强沟通。

（6）学生、任课老师、家长评议情况良好。

（7）《优秀班主任、先进班集体申报表》与其他班主任的比较结果，为参考重要依据，结合校级领导研究决定和学生发展处综合意见。

**区级及以上：**

（1）同校级所有条款。

（2）认真学习班主任工作和班集体建设理论，有一定的理论素养。撰写的德育论文在区级以上（含区级）教育行政部门（或报刊杂志）获奖的（或公开发表），同等条件优先考虑。

（3）连续担任班主任工作3年以上的现任班主任，同等条件优先考虑。

（4）区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评选与上级文件规定有抵触的以上级文件为准。

**优秀班主任评选实行一票否决：**

（1）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造成一定不良影响的。

（2）本学年有流生的。

（3）搞违规家教，违反规定推销复习资料。

（4）参加迷信和赌博活动。

（5）其他违反素质教育有关规定的。

（6）各项经费的收支未结清的。

（7）学生评教师活动，对班主任的（总体评价）满意率低于80%

1. **先进集体评选条件**

**校级：**

1，每月考核排名：学期月考核总分 +（1/2）期中期末班级学科总均分 = 总分

2，《优秀班主任、先进班集体申报表》与其他班主任的比较结果，为参考重要依据，结合校级领导研究决定和学生发展处综合意见；

 3，每学期评选一次。

**区级及以上：**

 1，在校优秀集体获得者中产生；

2，根据上级分配给我校的名额从高分到低分推荐相应班级。

3，区级及以上先进集体评选与上级文件规定有抵触的以上级文件为准。

**先进集体评选实行一票否决：**

（1）不服从学校工作安排。

（2）有乱收费现象。

（3）由于教育不当造成一定不良影响的。

（4）本学年学生有严重违纪、违法现象的，并被记过以上（含记过）处分2次以上（含2次），没有及时消除的。

（5）学年内规定召开的校级主题班会未获良好级的。

（6）各项经费的收支未结清的。

（7）家长评班级（总体评价）满意率低于80%。